

证券代码：838798

证券简称：瑞星时光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 宁波瑞星时光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5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与通讯方式相结合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9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任涛
6.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田珊珊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董事会的相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2023年度工作情况并提出2024年公司经营要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总经理向董事会作总经理工作报告。回顾总结 2023 年工作，展望预测 2024 年工作，确保公司健康、稳定和可持续发展。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的《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3）、《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定，将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定，将公司《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披露的 2023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28,844,645.81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22,337,212.29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51,041,6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

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25,520,8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

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审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3 年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宁波瑞星时光商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九）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要求，对在公司领薪的董事会成员薪酬情况予以审议。具体人员有：董事兼总经理任涛；董事兼总经理助理俞莹，董事兼总经办稽核金晓。其他未涉及董事未在公司领薪。

##### 2.回避表决情况

因该议案审议内容涉及所有董事，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要求，对在公司领薪的高级管理人员，董事兼总经理任涛、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田珊珊薪酬情况予以审议。

##### 2.回避表决情况

因该议案审议内容涉及董事任涛，需要其与一致行动人金晓、徐佩娟、施冬杰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拟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宁波瑞星时光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二）《2023 年年度报告》；
- （三）《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四）《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 （五）《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六）《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七）《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 （八）《2023 年度审计报告》；

（九）经全体与会董事签署确认的《宁波瑞星时光商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宁波瑞星时光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